济宁高新区2020-2021年青年人才（本科生、硕士研究生）

购买首套商品住房补贴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婚姻状况 |  | 配偶姓名 |  | 配偶身份证号 |  |
| 首套商品住房购房类别（新建商品房、存量房）及房屋坐落 |  | 新建商品房买卖  合同网签备案时间 |  | 新建商品房网签备案合同编号 |  |
| 存量房所有权  转移登记时间 |  | 不动产权证号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| 毕业院校 |  | |
| 申请金额 | □本科生3万元 □硕士研究生6万元 | | | | |
| 个人声明 | 本人所提供信息真实有效，同意区住城乡建设和交通局、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等部门对本人及配偶购房信息查询。承诺享受“青年人才支持计划”购房补贴后，所购住房5年内不办理房屋产权转移，不重复享受其他的人才安居补贴政策及住房保障政策。  申请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人才所在  单位意见 | 负责人（签字） 单位公章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区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审核意见 | 经查询，购买新建商品住房的网签备案信息为：  负责人（签字） 单位公章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审核意见 | 经查询，购买商品住房的不动产登记信息为：    负责人（签字） 单位公章  年 月 日 | | | | |